伽师县2025年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二期)工程总承包

一、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伽师县2025年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二期)已由以喀地农建[2026]51号批准建设，建设资金来自其他，项目出资比例为:其他100.0%，项目法人为贾亚涛，招标人为伽师县农业农村局。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进行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1.招标项目所在地区：新疆喀什地区伽师县

2.项目规模：在已实施的伽师县2025年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区内，对16条田间沉砂池的连接渠进行防渗改造，改建防渗渠总长12.16km，并配套相应渠系建筑物。对24条田间土路改造提升为砂砾石路，改造田间路总长18.11km，并配套相应道路建筑物。

3.招标内容与范围：

标段(包)编号	标段(包)名称	工期要求（日历天）	标段合同估算价（万元）	建设规模及内容范围
E65310039080028070010	伽师县2025年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二期)工程总承包	285	1583.09	在已实施的伽师县2025年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区内，对16条田间沉砂池的连接渠进行防渗改造，改建防渗渠总长12.16km，并配套相应渠系建筑物。对24条田间土路改造提升为砂砾石路，改造田间路总长18.11km，并配套相应道路建筑物。（本工程施工图设计、采购、工程施工、试运行、竣工测绘(中标单位可委托有资质的测绘单位)、验收、总承包项目整体移交、缺陷责任修复以及工程质量保修，为发包人提供技术支持和服务，协助发包人办理各项相关手续等全部工作。）

三 、投标人资格要求

1．企业资质要求：投标人应当同时具备下列设计及施工资质条件（1）施工资质要求：【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含）以上资质并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2）设计资质要求：【工程设计综合资质甲级】资质或【水利行业设计乙级资质】及以上资质，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承担本项目的能力。

2．项目负责人资质要求：具有【水利水电工程二级】(含)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和水利工程相关专业中级（含）以上职称，具备有效的水利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B类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未担任其他在建项目的项目负责人。（注：项目负责人与施工负责人可为同一人）；拟派设计负责人：须是本单位人员，具有水利工程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职称。拟派施工负责人：须是本单位人员，具有【水利水电工程二级】(含)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和水利工程相关专业中级（含）以上职称，具备有效的水利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B类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未担任其他在建项目的施工负责人。

3．投标其他条件：（1）本项目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成员不超过2家，并满足以下要求：①组成联合体投标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对联合体投标的有关规定，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参加其他联合体在本工程项目的投标；②联合体成员之间须签订联合体投标协议，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及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责任，并明确施工单位为联合体牵头人；③联合体中标后，联合体各方应共同与招标人签订合同，就中标项目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④联合体各方单位应当具备与联合体投标协议书中约定的分工相适应的资质条件。（2）投标企业及人员须在水利建设市场监管平台登记备案，未纳入水利建设市场监管平台的潜在投标人不得参加本标段投标活动；限制列入水利部全国水利建设市场监管平台“重点关注名单”的水利建设市场主体参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水利招投标活动。投标人在“信用中国”网站或“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在“信用中国”网站未被列入经营异常名录、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查询时间为投标截止日前5日内，材料内容应包含投标人完整信息）；根据喀什地区行署办公室《关于印发<喀什地区治理欠薪任务分工方案>的通知》有关工作要求，进一步强化欠薪源头预防和治理，保障农民工工资合法报酬权益。投标人(仅限施工单位)可通过喀什地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部门或项目所在地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开具无拖欠农民工工资证明，证明自开具之日起有效期1个月(“无拖欠农民工工资证明“有效期需在招标活动时效范围内，将原件的扫描件放入投标文件中，否则按废标处理。)。联系方式:喀什地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联系人:陈阳，联系电话:0998-2671025;单位名称:伽师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单位地址:伽师县迎宾路25号，联系电话:0998-6

737159。（3）本项目招标文件及其他相关的澄清说明、变更通知等文件都以电子形式在喀什地区公共资源交易网发布，请各投标人自行关注相关信息的变更情况，否则所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负。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1.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派代表于2026年12月01日至2026年12月21日(法定公休日、法定节假日除外)，在喀什地区公共资源交易系统http://xjggzykashi.cn下载招标文件。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1.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2026年12月22日10时30分

2.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招标公告同时在喀什地区公共资源交易网上发布。

七、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喀什地区农业农村局

八、联系方式

招标人：	伽师县农业农村局	招标代理机构：	新疆国投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监管机构：	喀什地区农业农村局
联系人：	伽师县农业农村局	联系人：	高兴孝	联系人：	喀什地区农业农村局
电话：	0998-5710770	电话：	15276061733	电话：	0998-2607046